

簽

光明學校 2016-2017 年度上學期 家庭通訊 體字第 14 號

各位家長/監護人：

2016-17 年度元朗區小學校際乒乓球比賽

貴子弟經長期訓練，現獲選代表學校參加本年度之校際乒乓球比賽，實在是一份光榮及難得的學習經歷，敬希 貴家長同意其參與，詳情如下：

活動名稱：	2016-17 年度元朗區小學校際乒乓球比賽
比賽日期：	21/10、25/10、1/11、8/11 (視乎晉級情況)
比賽時間：	08:30 - 17:00 (視乎晉級情況)
比賽地點：	屏山天水圍體育館
集合時間：	07:15
集合地點：	本校禮堂
解散地點：	學校正門/屏山天水圍體育館
名 額：	12 人
服 裝：	本校校隊制服
午 膳：	校方供應
領隊老師：	丘揚主任(93720727)、劉智賢活動助理(96283028)

茲隨函附上回條，請 貴家長細閱後填妥回條於 10 月 18 日(星期二)交回丘揚主任辦理為荷。

校長：_____ (邢 毅)
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

簽

2016-17 年度元朗區小學校際乒乓球比賽

乒

敬悉來函，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____年級____班學生_____ () 參加「2016-17 年度元朗區小學校際乒乓球比賽」。

家長或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六年十月 日

*請將回條於 10 月 18 日(星期二)交回丘揚主任辦理為荷。